

##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一届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十一届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1年8月20日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董事长景柱因公务原因委托副董事长卢国纲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二、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景柱回避表决此议案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4日